



起步點。

教我如何
踏出基督徒

第1步

朱世平著



作者	朱世平
執行編輯	馬世烜
校對	冼翠婷
美術設計	Kenny Yan kenny@jacobsdesign.com.hk
出版	基稻田出版社 「基稻田出版社」乃沙田浸信會之註冊商標 香港新界沙田小瀝源源順圍 28 號都會廣場 8 字樓 電話：(852) 2632 5000 傳真：(852) 2632 5252 網址： http://www.hkstbc.org 電郵： shatinch@hkstbc.org
香港總代理	福音證主協會 新界荃灣沙咀道 52A 號皇廷廣場 19 樓 電話：(852) 2725 8558 傳真：(852) 2386 1804 電郵： hkcc@ccl.org.hk

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初版
© 2012 沙田浸信會
ISBN : 978-988-15232-4-2

版權所有 · 不得翻印

目錄

序

5

第一部分：教我如何「禱告」

第 1 章	引言 —— 教我如何「禱告」	8
第 2 章	禱告是甚麼？	9
第 3 章	怎樣禱告？	12
第 4 章	耶穌基督禱告的教導	15
第 5 章	甚麼時候禱告？	18
第 6 章	禱告與神的話語	21
第 7 章	禱告應有的態度	23
第 8 章	按著神的心意禱告	28
第 9 章	同心合意的禱告	30
第 10 章	結語 —— 教我如何「禱告」	31

第二部分：教我如何「讀經」

第 11 章	引言 —— 教我如何「讀經」	34
第 12 章	讀經的好處	35
第 13 章	怎樣讀？	38
第 14 章	經文文體須知	42
第 15 章	結語 —— 教我如何「讀經」	48
第 16 章	附錄一：一年 52 周「簡易讀經計劃」	49
第 17 章	附錄二：新、舊約書卷簡稱	55

第三部分：教我如何「敬拜和奉獻」

第 18 章 引言 —— 教我如何「敬拜和奉獻」	58
第 19 章 敬拜是甚麼？	59
第 20 章 敬拜的內容	62
第 21 章 十一奉獻	66
第 22 章 如何投入敬拜	69
第 23 章 結語 —— 教我如何「敬拜和奉獻」	72

第四部分：教我如何「傳福音」

第 24 章 引言 —— 教我如何「傳福音」	74
第 25 章 為甚麼要傳福音？	75
第 26 章 如何準備傳福音？	80
第 27 章 怎樣傳福音？	87
第 28 章 結語 —— 教我如何「傳福音」	91

第五部分：教我如何「投入教會生活」

第 29 章 引言 —— 教我如何「投入教會生活」	94
第 30 章 為甚麼要參加教會？	95
第 31 章 如何投入肢體生活	98
第 32 章 參與教會事奉	103
第 33 章 結語 —— 教我如何「投入教會生活」	107

序

一個人接受耶穌、得著神的赦免，乃是聖靈的工作（林前十二3），雖然人的相信是來自聽道（羅十13~14），但神掌管著我們這個靈魂改變的過程：當聖靈感動我們認罪悔改的時候，神就因為基督耶穌在十架上的死，赦免我們的罪（弗一7），我們在神面前被定為無罪（就是稱義的意思）（羅三24），聖靈把我們被重生在天國裡，成為神國的子民、神的兒女（約三5~9），並且得著永遠的生命（約壹五11~13）。以上的一切都由聖靈在相信耶穌的人的身上成就了的事。人的得救不是因為自己表現有多好，而是我們接受了耶穌基督赦免的恩典（弗二8）。也因為耶穌基督的赦免是完全的、是永遠的（來十14），基督徒就可以有堅定的信心，確信自己得蒙上帝赦免。

成為神的兒女是屬靈生命的開始，神希望我們更認識祂和祂的旨意，靈命上漸漸長大成人（弗四11~13）。在這成長起步點上，信徒需要培養與神溝通的習慣（禱告和讀經）、投入基督徒群體（敬拜、裝備、相交和事奉），以及實踐傳福音大使命的生活。這本小書就是幫助初信主的弟兄姊妹，掌握這些基本的信仰生活環節，透過生活上的實踐和教會中的幫助，信徒必定可以經驗到在基督裡新生命的豐盛。

信仰生活畢竟是平常生活的一部分，是很個人和自發的，因此這本小書沒有長篇大論，只是簡潔精要地把這些信仰生活的重要性、目的和態度勾畫出來，只要讀者能夠拿捏當中的原則，便可以活潑地與神的教會的肢體建立美好的關係。

求主在屬靈生命的起步點上就賜福予你，讓你打好信仰的根基，經歷到神的真實。

朱世平

第一部分

教我如何 「禱告」

引言—— 教我如何「禱告」

禱告是每位基督徒的權利和福氣，這是每位禱告的信徒真誠的見證！

天父讓我們在禱告中與祂面對面，在禱告生活中，我們能夠明白神的旨意和被神所建立。因此，一個正確的禱告態度和生活，能使你的靈命健康成長；也透過禱告祈求，你可以與神同工，經驗祂的信實和奇妙。禱告，讓你一步一步走入主耶穌為您預備豐盛的生命中。

就由這本著作開始，讓你認識和享受禱告。

禱告 是甚麼？

I. 禱告是與神說話

正如跟一個好朋友傾訴心聲一樣，禱告就是向天上的父親說話，是自發的、是自由的、是向神揭示自己內心世界的表達，也是神賜給每個人的權利和恩典。正如父母喜愛聽兒女的傾訴，慈悲的天父也樂意垂聽世人的禱告，因此不管你禱告得漂亮與否，最重要的就是一顆真誠的心靈。神應許我們，當我們不懂禱告的時候，聖靈會幫助我們，故此，不用擔心禱告得「不好」而去抄襲別人的禱告。

「時候將到，如今就是了，那真正拜父的，要用心靈和誠實拜他，因為父要這樣的人拜他。神是個靈，所以拜他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他。」（約翰福音四章 23~24 節）

「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，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，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。鑒察人心的，曉得聖靈的意思，因為聖靈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。」（羅馬書八章 26~27 節）

2. 禱告是向神敞開生命

天父是全在、全知、聖潔的上帝，祂看透人心；祂也是慈悲仁愛的主，祂憐恤世人的軟弱。祂是一位關心和看顧我們的上帝，因此，當你在禱告中來到天父的面前，不單可以為所需要的事向神祈求，更應該把人生的喜樂、痛苦、失敗、憂慮和期盼，向神敞開和陳明，神會在禱告的過程中，用祂的話語向你揭示祂的心意，提醒你、安慰你和感動你，祂叫你看到人生中不合乎神心意的地方，藉禱告塑造我們的生命。

「神啊，求你鑒察我，知道我的心思，試煉我，知道我的意念，看在我裡面有甚麼惡行沒有，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。」（詩篇一三九篇 23~24 節）

3. 禱告是與神同工

禱告不光是為自己的需要祈求，在禱告中，聖靈能幫助一顆謙卑和誠實的心靈，反省及調整人生的方向，以至看見神的心意。並且聖靈會感動你，為天國的事來禱告，祈求神在所求的事上得榮耀、祂的旨意得成就。這樣，天父藉著我們的禱告，讓我們參與祂在世上的工作，雖然全知的天父早就知道我們所要求的，但祂讓我們藉著禱告與祂同工，去經驗祂的信實和奇妙。

「你們不可效法他們；因為你們沒有祈求以先，你們所需用的，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。」（馬太福音六章 8 節）

「因為我知道，這事藉著你們的祈禱，和耶穌基督之靈的幫助，終必叫我得救。照著我所切慕、所盼望的，沒有一事叫我羞愧。只要凡事放膽，無論是生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。」（腓立比書一章 19~20 節）

小結

禱告是神賜屬祂的人的恩典和權利，能與創造天地和賜給我們生命的主宰溝通、傾訴和同工，是人莫大的屬靈福分。透過恆常的禱告，把天父放在人生的首位，讓靈裡的有自省和進步，也可以經驗神奇妙和豐盛。因此今天就開始，每天都來到神面前，用心靈誠實去禱告。



怎樣禱告？

禱告是自由的，沒有固定的形式，神也沒有要求特定的形式和禱文，反而一顆真誠敞開的心靈，是神所看重的。

「……因為，耶和華不像人看人：人是看外貌；耶和華是看內心。」（撒母耳記上十六章7節下）

當人在禱告中來到創造天地、大能、美善的主宰面前，往往會有以下的回應，也就是禱告的內容：

I. 讚美

來到天地的主、救贖的主面前，被神的榮美和恩典感照，心中向神的讚美悠然而生，把神當得的榮耀歸給祂。因此在你的禱告中，在述說自己之前，可以先安靜默想天父片時，讓神的美善和偉大激發你的讚美和感謝。

「諸天述說神的榮耀；穹蒼傳揚他的手段。」（詩篇十九篇1節）

2. 認罪

在神的愛和聖潔中，禱告者在聖靈的光照下，會看見自己身上各種的黑暗、軟弱、罪過和不配。這時候就應向神承認自己的罪，求主耶穌赦免自己的過犯，讓神的愛除去一切的懼怕，叫禱告無障礙。

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（約翰壹書一章9節）

3. 感謝

天父藉著主耶穌的救贖，赦免我們的過犯，每天與我們同在，又有聖靈引導和改變我們的生活；無論是順境、逆境，祂的大愛都沒有斷絕（參閱《羅馬書》八章35節）。神在我們人生有美好的旨意（參閱《羅馬書》十二章2節），祂用恩典和慈愛保守著你（參閱《詩篇》二十三篇）。在禱告中，你可以數算神的恩典，由衷地感謝祂。

4. 代求

主耶穌說到禱告，祂說：

「我又告訴你們，你們祈求，就給你們；尋找，就尋見；叩門，就給你們開門。因為，凡祈求的，就得著；尋找的，就尋見；叩門的，就給他開門。你們中間作父親的，

誰有兒子求餅，反給他石頭呢？求魚，反拿蛇當魚給他呢？求雞蛋，反給他蠍子呢？你們雖然不好，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；何況天父，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麼？」（路加福音十一章 9~13 節）

恩慈的天父看顧我們的需要，所以在禱告中可以把我們和身邊的人的需要，用信心交託在神的手中。然而不要只思念地上的事，也要思念天上的事。

「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，不要思念地上的事。」（歌羅西書三章 2 節）

為神天國的事，就是教會和福音的需要，要這樣禱告，求主成就祂的工作。

「應當一無掛慮，只要凡事藉著禱告、祈求，和感謝，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。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必在基督耶穌裡，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。」（腓立比書四章 6~7 節）

5. 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

主耶穌吩咐我們要奉祂的名禱告，神必垂聽。因此每次禱告最後都要說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，阿們」。「阿們」就是誠心所願的意思。

「你們奉我的名，無論求甚麼，我必成就，叫父因兒子得榮耀。你們若奉我的名求甚麼，我必成就。你們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。」（約翰福音十四章 13~15 節）

耶穌基督 禱告的教導

主耶穌教導祂的門徒禱告，也有這些內容：

I. 讚美

主耶穌教導門徒的禱告中，是以天父為先。耶穌用天上的父親去表達神與祂的兒女的密切關係。祂是創造天地、賜生命的上帝，祂是最值得尊崇和讚美，也應該居於我們生命之首，但祂也是看顧我們的天父，有恩慈和憐恤。

「我們在天上的父：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。」（馬太福音六章9節）

2. 為天國代求

門徒在禱告時，應先想到天父的心意。禱告者的關注不應只放在自己的身上—即我們的需要、困境、希望和擔心。禱告者更應關注的，是神的心意和計劃在目前的處境中是怎樣。畢竟禱告中希望成就的，不應是禱告者自己短視的期望，而是天父在現時處境中的



心意。「願你的國降臨」也意味著禱告者自己的思想、言行，乃應該合乎神的心意。

「願你的國降臨；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」
(馬太福音六章 10 節)

3. 為自己和別人代求、感謝

這裡代表是對神的依靠，每個人都有自己的責任，正常情況下去照顧自己和他人的需要。然而禱告者也要記念和感謝神賜下生命氣息、才能和供應，天父是我們最終的依靠。耶穌說「我們日用的飲食」而不是「我日用的飲食」，意味著禱告不應只關懷一己的需要，更是關懷身邊有需要的人的需要。

「我們日用的飲食，今日賜給我們。」(馬太福音六章 11 節)

4. 認罪及自省

禱告中也必須在神面前安靜、自省、認罪，記念到神的赦免，也同樣提醒自己應在生活上學習去實踐神的赦免。

「免我們的債，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。」(馬太福音六章 12 節)

5. 為自己代求

禱告中也意識到自己的軟弱和世途的凶險，求主堅固我們愛主的心，加我們力量去面對每天的挑戰和試探。

「不叫我們遇見試探；救我們脫離凶惡。」（馬太福音六章 13 節上）

6. 讚美和感謝

禱告以讚美和感謝來結束，這是信心的宣告，認定主在凡事掌權，以及讚美和感謝神的慈愛和智慧。

「因為國度、權柄、榮耀，全是你們的，直到永遠。阿們！」
（馬太福音六章 13 節下）

